

证券代码：870783

证券简称：振宁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振宁（无锡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春风南路2号智行科创园B1-5-139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000,000.00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投资设立的是全资子公司，依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---重大资产重组》第1.2条规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。故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重新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振宁（无锡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春风南路 2 号智行科创园 B1-5-139

主营业务：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软件销售；电子元器件零售；软件开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互联网设备销售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云计算设备销售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；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智能机器人的研发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；5G 通信技术服务；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互联网安全服务；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 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 股比例	实缴金额
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

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10,000,000.00	100%	10,000,000.00
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订相关的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公司建立研发中心，整合、推进和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和研发体系，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促进公司在信息技术产业健康和快速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采取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保障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，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、完善内部管控制度、组建优良的经营团队等措施来降低相应的管理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将更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4 日